

屏東縣 泰武 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 2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07月04日08時30分

二、地點：本校圖書室

三、主席：校長/賴慶安

紀錄：教導主任/阮金福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業務報告

- (一)依屏東縣政府111年6月27日屏府教學字第11125247200號函，教育部及縣府同意本校一至六年級全年級試用十二年國教各領域節數。
- (二)經上次課發會議決議，本校111學年度自編教材，有語文領域其中的本土語及彈性學習課程-民族教育、國際教育、閱讀教育、英語教育、資訊教育、家庭教育、家庭暴力防治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性侵害防犯罪防治教育及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等。本次就各位老師編寫之自編教育進行審查。
- (三)本次會議主要是審查111學年學校課程計畫及111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巡輔班)，若有其建議，請提出討論，使111學年度課程計畫以臻完備。
- (四)111學年課程計畫經本會議通過後會掛載於校網，將於月12日後經縣府線上審查，通過後將公告校網上，同仁可隨時上校網下載使用。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查本校111學年度非審訂版或自編教材，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111學年度課程自編教材如下：

1. 本土語：屏東縣泰武國小排灣族北排灣語教材(一至六年級)
2. 民族教育：屏東縣泰武國小學校本位課程民族教育(一至六年級)
3. 國際教育：屏東縣泰武國小學校本位課程國際教育(一至六年級)
4. 閱讀教育：(一至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5. 英語教育：(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6. 資訊教育：(三至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7. 家庭教育課程：(一至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8.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一至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9. 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課程：(一至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10. 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課程：(一至六年級)如課程計畫附件

1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決議：無異議通過，以上9項課程教材為110學年課程教材。

案由二：審查本校111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本學期課程計畫內容，提請討論與決議。

決議：全體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審查本校111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明訂各校將特教課程計畫納入全校課程總體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另查，依屏東縣政府105年6月15日屏府教特字第10519554900號函之說明二「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應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並將特殊教育課程納入學校課程計畫審議會議中。」

二、請學校課發會委員檢視如下事項

(1)特教學生基本資料及學習內容。

(2)特教教師所送課表結束是否達法定授課節數。

(3)授課課表與課程計畫一致。

決議：全體無異議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0時00分

紀錄：

阮金福

主任：

阮金福

校長：

賴慶安



屏東縣泰武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日期： 111 年 7 月 4 日 10 時 30 分

地點： 圖書室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賴慶安	賴慶安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阮金福	阮金福	(自然)
行政人員代表	總務主任	林福基	林福基	
行政人員代表	教務組長	陳欣惠	陳欣惠	(藝術)
行政人員代表	訓導組長	陳椿樺	陳椿樺	(健體)
年級代表	低年級導師	徐詮雅	請假	
年級代表	中年級導師	黃春龍	黃春龍	
年級代表	高年級導師	陳美珍	陳美珍	(國語文)
領域教師代表	語文領域	邱靖雅	邱靖雅	(英語文)
領域教師代表	數學領域	呂志鴻	呂志鴻	
領域教師代表	社會領域	鍾子心	鍾子心	
領域教師代表	生活領域	董芳君	請假	
領域教師代表	綜合活動領域	傅子音	傅子音	
領域教師代表	語文領域	彭月美	彭月美	(本土語)
家長代表	家長	林嘉慧	請假	
社區代表				
專家學者				